

987

聊城市物价局文件

(85)聊价字第4号



聊城市物价局

关于召开物价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大会的

通 知

市直各有关部门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十二大精神，总结交流物价工作经验，进一步提高物价工作质量和科学管理水平，更好地为物价体系改革，加强四化建设服务，开创物价工作的新局面。经研究决定三月十五日召开物价工作先进集体、个人表彰大会，3月14日下午到市民政局招待所报到。为便于各单位评选的进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比方法：各单位根据分配名额（见附表一），依照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评比条件（见附表二），组织本系统评选，三月十一日前将典型材料，模范事迹和评选出来的名单报物价局。

99
二、特邀单位（见附表一）请派员（1名）准时参加。

三、参加会议的各主管局（社、公司）来一名分管物价工作的领导参加会议。

附件一、二附后



抄报：市委、市政府、市人大、地区物价局

附件一

(1) 评选名额

聊城市供销社	先进集体 4 个	先进个人 4 名
商业局	3	3
粮食局	2	3
物资局	1	1
一轻公司		2
二轻公司		2
乡镇企业局		1
机械局		1
卫生局	1	1
劳动服务公司	2	2
交通局		1
农机局		1
外贸局		1
古楼办事处	1	1
柳园办事处	1	1
新区办事处	1	1

(2) 特邀单位

聊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、聊城市标准计量局、聊城市人民
 银行、聊城市农业银行、聊城市财政局

101
附件二

(1) 先进集体评比条件

1、能认真贯彻执行党的物价方针政策，严格按照物价管理权限制定和调整价格。

2、对上级有关部门下达的订、调价格的通知，能积极认真地贯彻，落实，达到不前、不后、不错、不漏。基层另售单位做到商品明码标价，度量衡器准确无误。

3、做到遵守物价纪律，严守物价机密。对有关物价文件资料能够妥善保管。

4、能按时准确地提报本单位产品成本、价格资料，没有越权订价现象。

5、领导重视，物价机构健全，人员相对稳定。

6、没有提级提价，压级压价，变相涨价，削价私分或以次充好，掺杂使假，少称短尺，克扣群众，损害消费者利益的现象。

7、能组织定期不定期的物价检查，自查和审价工作，发现问题能够及时纠正和处理。并自觉接受、积极协助物价部门的检查监督。

(2) 先进个人评比条件

1、认真学习十二大精神，努力学习和钻研业务，熟悉党的物价方针政策，懂物价基础知识，掌握和运用主要商品的作价原则和方法。

2、遵守物价纪律，严守物价机密。

3、坚持物价原则，秉公办事，不徇私情，敢于对违犯物价政策和纪律的单位和个人作斗争。

4、积极主动地在本单位开展物价检查和审价工作，达到帐卡齐全，记帐清晰，审批手续完整。

5、工作作风扎实，热爱物价工作，不利用职权谋私利，不断发现问题，解决问题，改进物价工作，并积极协助物价部门搞好物价检查和监督。

6、当好领导参谋，经常汇报物价工作情况，提出工作意见和实施办法，出色地完成本单位的物价管理工作。